

霍邱县宋店乡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，结合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现编制霍邱县宋店乡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年报共分五大部分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；其中总体情况包括：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。

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霍邱县宋店乡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霍邱县宋店乡联系（地址：霍邱县宋店乡宋店街道；联系电话：

0564-6292108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宋店乡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紧紧围绕服务乡村振兴发展大局，助力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的目标，认真贯彻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年来，宋店乡严格遵循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尤其加大与群众相关的惠民政策、补贴补助、民政民生、基础建设等工作的公开力度，切实保障了群众对政府各项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 主动公开。宋店乡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围绕工作动态、政府文件、财政资金、公共服务事项、扶贫、医疗、教育、土地管理等广大群众较为关心的内容，做到应公开、尽公开。依托霍邱县政府信息公开网、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平台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有效的将有关信息向社会公开。2019年共发布政务动态信息更新1150条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107条，精准扶贫信息43条，本级文件及解读24篇，上级政策及解读50篇，回应群众关切8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宋店乡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，及时公开宋店乡非主动公开信息目录、依申请公开流程及指南，并且畅

通依申请公开渠道，将“依申请公开”栏目中的“在线申请”与安徽政务服务网相链接，方便群众申请公开。2019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机构，明确各成员单位及业务人员的职责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专人抓、有专人管、有专人办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党政办牵头，并研究制定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落实具体事项。完善工作机制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发布、信息供给、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，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和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合法合规、及时准确、真实有效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按照县政府信息网站更新升级要求，按质按量做好政务公开目录调整、信息迁移工作。2019年6月按照上级统一要求，配合政务公开集约化平台升级，及时做好了数据迁移工作；2019年11月按照上级统一要求，配合政务公开集约化平台调整，及时做好信息公开目录调整编制工作。在新老平台过度期间，我们采取两个平台同时更新信息的方式，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有效，确保了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一是开展新《条例》的宣传学习工作。2019年8月，宋店乡集中开展了新《条例》的学宣工作，召开专题会议2次、设立咨询台1次、发放明白纸300

余份。以此来提高认识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。二是做好信息公开完善整改工作。2019年2月、5月、7月、11月，宋店乡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通报要求，分别对本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4次完善整改，进一步巩固了政府信息公开成果，发挥了政府信息公开效果。三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工作。研究制定了《宋店乡2019年政务（村务）公开及为民服务工作考评办法》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各村、乡直单位年度考核，并定期开展了监督检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2	12	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7	10.39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
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宋店乡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也有一些问题，主要有：一是线下公开阵地建设有差距，部分单位，公开栏达不到相应标准；二是专业队伍有待加强，因人事变动频繁，没有相对稳定的业务人员；三是公开方式

还不够创新，拘泥于文字、表格等公开方式，感染力不够强。

针对以上不足，下一步，宋店乡将加大政务公开阵地建设投入，确保各单位都有方便醒目的线下公开阵地。建立起相对稳定的公开队伍，进一步加大业务培训，提高业务水平，使宋店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2020年1月20日